

证券代码：603568

证券简称：伟明环保

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04

转债代码：113652

转债简称：伟 22 转债

转债代码：113683

转债简称：伟 24 转债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5年1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项光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，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伟 22 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“伟 22 转债”转股价格，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（2025年1月17日至2025年4月16日），如再次触及“伟 22 转债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，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“伟 22 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05）。

关联董事项光明、朱善银、朱善玉、项鹏宇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4 票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，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市值管理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16 日